

证券代码：873798

证券简称：鸿基节能

主办券商：南京证券

## 江苏鸿基节能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30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陈坤勤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2023年半年度报告。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发布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回避表决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76,200,000 股，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45,720,000 元，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，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，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，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回避表决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现因工程量清单中平移工程内容工程量增加，同时甲方新增了土方外运，周边环境恢复等项目，需新增预计日常关联交易，新增后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3000 万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回避表决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鸿基节能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鸿基节能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8月30日